

修訂《逃犯條例》具迫切性 拒絕政治化妖魔化

保安局局長李家超和律政司司長鄭若驊昨日召開記者會，再回應《逃犯條例》修訂的細節。《逃犯條例》修訂目的是填補法律漏洞，彰顯社會公義，維護香港法治。而且修訂已充分保障人權自由，並有本港法庭把關，根本不會存在反對派所指的誤墮法網、隨便送港人到內地受審的問題。反對派將修訂政治化、妖魔化，拒絕以法論法討論修訂，為政治目的破壞法治，罔顧公義，應受到譴責。

王國強 全國政協文化文史和學習委員會副主任 香港廣東社團總會榮譽主席兼首席會長

涉台灣殺人案的嫌犯，最快可在今年10月出獄。修訂工作已是爭分奪秒，刻不容緩，如果未能依時完成修訂，讓疑犯逍遙法外，對於香港法治社會的聲譽將是一大打擊，令香港有淪為「逃犯天堂」的危機。這次修訂不但關係受害人的公義，更關係香港的法治，反對派罔顧香港福祉，不斷阻撓修訂，更搶先自製法案委員會，無規無矩、無法無天。面對反對派的非理性阻撓，建制派更應團結一致，眾志成城，推動修訂的通過。

反修例的誤導言論不成立

事實上，反對派反修例的誤導言論根本站不住腳。一是保障當事人的權利是移交逃犯重要的一環，《逃犯條例》的人權保障符合國際標準，這次修例沒有絲毫改變《逃犯條例》在這方面的保障。而且特區政府有全權決定是否啟動程序，還有特區法庭為港人人權保障提供強有力的雙重把關，對人權作出充分保障。

二是修例不存在也不會移交政治罪行。《逃犯條例》已有三項條款關於政治罪行不會移交，其中第一條訂明，如果該罪行屬政治性質，無論怎樣描述，都不會移交；第二條訂明有關移交要求雖然用另一種罪行包裝，但實際上是由於該人的種族、宗教、國籍或政治意見而被監控或懲罰，就不會移交；第三條訂明，該人可能因為他的種族、宗教、國籍或政治意見，使審訊時蒙受不利或被懲罰、拘留等，都不會移交。同時，修例明確只有符合「雙重犯罪」原則才可以移交。所有可能移交的犯罪行為，必須是兩個地方都屬刑事罪行，否則不可以移交。三是修例只針對嚴重的刑事犯罪逃犯，絲毫不會影響言論和新聞採訪等自由，修例建議針對的是犯「嚴重刑事罪行的逃犯」，並非「一般逃犯」，更不會涉及廣大市民百姓的言論、出版、學術、新聞等行為，這些方面的自由同權利，完全受到《基本法》同香港法律充分保障。《逃犯條例》所訂明的37個罪類，完全沒有涉及新聞和言論，反對派的誤導，不但扭曲事實，更是故意造謠恐嚇。

爭取更大民意支持修例

當局現時的修訂已經回應了各界的關注，除了有多項不移交的法律規定外，所有移交個案必須由特首和法庭嚴格把關，請問何來損害人權？各界可以繼續就草案提意見，但不應受反對派的誤導言論影響。

反對派反對修訂是出於政治目的，出於達中央反、達政府必反的立場，他們大肆抹黑《逃犯條例》修訂、刻意拉布癱瘓議會運作，自製法案委員會、搶先選主席，正正暴露他們不擇手段反中亂港。真理愈辯愈明，特區政府開始加強解釋，市民愈來愈了解法律條文，明白到修訂的必要性。早前發起的「護港安全撐修例大聯署」活動，在短短幾日間已經得到近20萬人簽名支持，而有關簽名人數還在不斷上升。同時，不同團體亦開始紛紛發聲支持修訂，民意正出現變化，反對派前一段時間的誤導及謠言已經難再奏效，當前最重要的工作，一是加強宣傳推廣，爭取更大的民意支持；二是立法會上反制反對派的搗局，以議事規則反制反對派的搗亂，包括就審議設立死線，確保修訂工作如期完成，確保公義及法治得到伸張。

維護議會正常運作 遏止反對派搗亂

蔡毅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



立法會內務委員會通過指引，由石禮謙取代涂謹申主持審議《逃犯條例》法案委員會選舉主席的會議。反對派為阻撓修訂《逃犯條例》無所不用其極，不但在社會上造謠誤導市民，將修訂肆意扭曲，而且在法案委員會上不斷拉布，涂謹申利用主持會議之便，監守自盜拖延選舉主席工作，令委員會召開了兩次會議都未能完成選舉主席，浪費了大量會議時間。現在內務委員會要求DQ涂謹申主持一職，不但合理合法，更是維護議會正常運作、撥亂反正的必要之舉。法案委員會的工作，本來就是讓議員審議、討論有關法案，反對派議員有意見理應在會議上提出，並且通過民主表決作最後決定，這是議會的程序正義，也是真正的民主精神。但反對派由一開始就拒絕理性討論修訂，要求一刀切拉倒，並且通過議會拉布、示威遊行，以至揚言包圍立法會等激進手

段，企圖迫使政府撤回，這不但違反民主精神，更反映反對派反對修訂完全是出於政治目的，並非為了法治和公義。政府這次提出修訂《逃犯條例》：一是為了填補現時香港與內地、台灣缺乏逃犯移交協議的漏洞；二是處理台北兇殺案中，將疑犯移交回台北受審的問題。要處理這些問題，最合適及便捷的做法就是修訂《逃犯條例》，堵塞目前法律漏洞，並將兇案疑犯移交到台灣受審，讓法治及公義得到伸張。當局提出的修訂理直氣壯、師出有名，得到廣泛民意支持，由「萬人同聲撐修例公義組」所發起「護港安全撐修例大聯署」，短短幾日網上聯署人數已超過20萬人，反映修訂民意氣勢如虹，得到主流民意支持，並非反對派的「發水」遊行可比。反對派繼續言反修訂，是與廣大民意作對，也是與香港利益作對。不論何人，違法須承擔刑責是常識，修訂《逃

犯條例》正是要彰顯法治和公義。但現在一直開口閉口要捍衛法治的反對派議員，竟然反過來阻撓修訂，這是對法治的嚴重污蔑。反對派阻撓修訂完全是禍亂香港的行為，理應受到譴責。台灣兇殺案的疑犯日前已經就其洗黑錢判刑，預計最快可於10月份出獄。如果在其出獄時，修訂仍未完成，執法部門將不能再拘禁疑犯，這樣公義將得不到伸張，受害人將死不瞑目。所以，《逃犯條例》修訂具有很強的迫切性。為盡快完成修訂，建制派更需要團結一致，一方面在立法會上全面反制反對派的搗局行為，這次引用《議事規則》DQ涂謹申令他不能再攪局，但反對派之後必定會繼續搗亂再搗亂，建制派議員更要針鋒相對，敢於「亮劍」，維護議會正常進行。另一方面，愛國愛港力量也要積極發聲，支持修訂，支持建制派議員維護法治公義，向反對派展示強大民意呼聲。

反對派自選「山寨主席」徒添笑料

利曉

立法會日前上演了一場前所未有的鬧劇，幾名反對派議員竟然玩泥沙式的，撇開所有建制派議員，撇開立法會秘書處，自己開了一場會議，自己選了主席。雖然鬧劇既不合法也無認受性，反對派議員卻仍然玩得開心又過癮，不但涂謹申黃袍加身，當上了「山寨主席」，公民黨郭榮鏗也撈了個「山寨副主席」。不過香港市民就想問一句：反對派議員你們玩得開心了，然後呢？難道真以為這場山寨會議，能取代星期六正式召開的《逃犯條例》修訂法案委員會第三次會議嗎？到時涂謹申「山寨主席」能厚着臉皮跑上台主持「另一場」第三次會議嗎？立法會《逃犯條例》修訂法案委員會在反對派濫權搗亂下，前兩次會議都未能選出主席，迫在肩睫的條例修訂無法展開，目前在押的台灣殺女案疑

犯，今年10月就可能會在無法可判下被「放犯歸山」。立法會內務委員會日前根據議事規則發出指引，改由地產建造界議員石禮謙主持法案委員會會議。在獲得過半數的36名委員會委員採納下，石禮謙議員根據獲得的賦權和議事規則，宣布取消本週一下午由涂謹申決定召開的第三次會議，改在本週六舉行。秘書處亦根據石禮謙議員指示，通知會議改期。有關程序完全符合議事規則，反對派議員其心知肚明。在這個情況下，涂謹申已無權再召開法案委員會的會議，他此前所作出決定已經無效，但是反對派議員卻不理會立法會秘書處的更改會期通知，強行佔據議事廳舉行會議。這樣的會議當然沒有合法性，也不會受到認可。其實這場鬧劇，已讓反對派陷入了進退兩難的

局面。既然反對派已經炮製了一次「第三次會議」，自選了「山寨正副主席」，那麼星期六召開的《逃犯條例》修訂法案委員會第三次會議，反對派議員還參不参加呢？如果反對派認為自己的「山寨會議」是有效的，那他們不但不應該參加星期六的會議，甚至應該杯葛法案委員會將來所有的會議，而且要讓「山寨主席」宣佈周六會議無效。當然這樣一來，他們也就失去了在會議上繼續搗亂的機會。如果反對派去參加星期六的會議，老老實實的接受石禮謙議員主持會議，豈不是等於變相承認他們的「山寨會議」無效？自打嘴巴倒罷了，重要的是要讓涂謹申和郭榮鏗兩位「山寨正副主席」置身何地？難道讓涂謹申「山寨主席」厚着臉皮跑上台搶位子？

大灣區時代的香港創科發展紅利

黃芷淵 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 鳳凰衛視高級記者



有人說，每個時代都有屬於它的機會，只是很多人看不到眼前的鑽石。筆者認為，在大灣區時代下，創科發展就是香港的這顆「鑽石」。縱觀歷史，每一場科學革命都為世界經濟格局大洗牌。當下，一場全新的創科革命已經展開，對香港而言，是機遇，還是挑戰，關鍵在於她能否趕上這列發展快車。過去，香港在創科發展路上是落後的。儘管港府早已建設數碼港、科學園等，但數碼發展缺乏前瞻思維、本地創科文化氛圍不足、行業市場規模小、創科教育綜合實踐能力不強等，拖累了創科發展的前進步伐。近幾年，香港特區政府急起直追，在研發資源、匯聚人才、科研基建、科普教育等八大方面加強創科發展。2015年香港創新及科技局成立後，政府在解決上述這些問題上花了不少功夫，創建創科平台、成立創科創投基金、推出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科技專才培育計劃、與深圳共建港馬洲河套創科園等。今年的《財政預算案》更預留55億港元，讓數碼港展開第五期擴建。各項措施貫通創科產業的上、中、下游，致力把香港打造成國際創科中心。

香港在製造業北移後就出現「去工業化」和「製造業空心化」。反觀內地，在全球創新指數的排名由2009年的第43位躍升至去年的第17位，正向世界科技強國進軍。國家統計局數據更顯示，中國的研發人員總量超過600萬人，位居世界第一。香港擁有「一國兩制」的優勢，聚集了國際高端科技人才，港區兩院院士就有超過40人，多所院校排名位列全球大學前列，在醫學、計算機科學及電子工程等領域都具有獨特優勢。中央政府大力支持香港創科發展。科技部部長王志剛在多個不同場合強調，香港肩負着國家改革開放窗口的重要使命，國家支持香港建設國際科技中心，積極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在科技創新領域強化超級聯繫人的角色。粵港澳大灣區的目標是打造「中國矽谷」。香港理應把握大灣區時代的契機，借力粵港澳大灣區與內地產業互補發展，突破當下的經濟發展制約。且看與香港一河之隔的深圳。作為國家創科事業的先鋒，深圳擁有國家級的科研機構，先進的創新基礎設施，還有超過5千家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如果香港夥拍深圳以至於其他灣區城市發展創科產業，必能產生協同效應。

香港有人才、有國際化優勢，要做的是釋放科研潛力，提升自身的創科影響力。做科研不能只是紙上談兵，如何把成果轉化為產品研發，轉化平台就非常重要。近些年，香港越來越多高等院校與內地企業合作，在金融科技、人工智能、醫藥等產業創新領域都建立了合作夥伴關係。香港和灣區城市應進一步增加銜接合作，譬如，為香港高校的創科人才提供「大灣區一條龍計劃」，並為灣區企業引進嶄新的港青力量。如果在校學生有卓越的科研成果，企業可以助其完成產業化，兩者透過攜手合作組成創新技術轉化平台，全面發揮「一加一大於二」的疊加效應。不同時代有不同時代的紅利。九十年代是金融房地產行業，千禧前後進入了互聯網時代，十年前迎來了手機移動互聯網時期。再後來，這樣的「紅利期」越來越短，科技發展日新月異，很多機會稍縱即逝。今天，我們已經迎來了大灣區時代，在這個新紅利期之下，香港作為一個國際金融中心，無疑也需要注入新的驅動力。「鑽石」已經擺在眼前，是繼續吃老本蹉跎歲月，還是緊抓紅利，決定了香港未來的命運。

「佔中」諸犯禍港毀法治絕對不能姑息



黃國恩 執業律師 中國人民大學法學博士

79天的違法「佔中」，造成香港重大的經濟損失，影響了很多香港人的正常生活秩序，造成社會撕裂，法治受損，後遺症到今天還未癒合，可說是一場災難。「佔中」同時孕育出一批「港獨」自決分離分子，尤其在大學（甚至擴散至中學）校園，破壞香港公共秩序之餘，直接威脅到國家安全。

「佔中」諸犯毫無悔意判刑過輕

「佔中」諸犯以「公民抗命」為藉口，鼓吹「違法達義」，本港年青人深受影響。這些偽君子，口口聲聲稱自己是為了崇高理想而犯法、事後會自首認罪並承擔法律後果，但當他們依法被告上法庭後，全部反口不認罪，在確鑿證據的情況下提出全面抗辯。法網恢恢，經過多番審訊後，「佔中」諸犯全部均罪名成立，也算是遲來的公義。但事情並未結束。普通法下的「公眾妨擾罪」最高可被判入獄7年，但今次「佔中」各被告（因病押後判刑的陳淑莊除外）的判刑只是監禁8至16個月，有些更獲准緩刑甚至只判社會服務令，個人覺得判刑過輕，公義未能彰顯！由始至終，所有被告均毫無悔意，亦從未對受影響的市民致歉（這點法官判刑時亦有指出），甚至自視為英雄，以犯罪為自豪，絕對是青少年的壞榜樣。在法律上，罪犯有沒有悔意，是求情最重要的考慮因素，有悔意表示重犯的機率高，否則刑罰必須具阻嚇性，減低罪犯重犯的機，判刑時要能反映其罪行的嚴重性，對社會造成的影響等等，法庭甚至應加重刑罰。如果以上述判刑因素作考慮，法官對各「佔中」被告判刑便明顯過輕。筆者覺得今次判刑不具阻嚇性，不能使「佔中」搗手付出沉重的代價，而事實上這些「佔中」搗手及其追隨者並沒有因法官輕判而感恩，反而作出種種抹黑及攻擊，更表現得恃無恐，毫無悔意，抗拒判刑，繼續惑感煽動其他人搗事，視法律如無物！

對擾亂社會秩序罪應有判刑指引

「佔中」諸犯被定罪，絕對是在確鑿證據下，公開依法依程序進行的，反對派竟抹黑為「政治檢控」、「政治審訊」，企圖分化社會、激化矛盾，更美化「佔中」諸犯為「民主鬥士」，繼續責他們的「公民抗命、違法達義」膏藥，毒害年輕人！法律上，律政司司長可基於判刑在法律上或原則上出錯，或判刑明顯過輕或過重，向法院申請覆核判刑。因此，律政司應慎重考慮對法官的判刑作出覆核申請，檢視今次判刑是否過輕，同時尋求上訴庭對今後類似大型擾亂社會秩序罪行的判刑指引，例如被告必須判處監禁刑罰、不准緩刑，及訂立最低監禁刑期等，以收撥亂反正之效。

多元土地供應排解香港房屋困局



吳子倫

近日有銀行進行了一個關於香港人對置業看法的調查，結果顯示42%受訪者看好後市，認為未來12個月樓價會上升，可是只有兩成六人表示現時對置業感興趣，認為現在是好或極好的置業時機的更低見4%。造成這種反差的最大的可能性是樓價過高，已經完全超出市民負擔。根據Demographia的數據，香港已經連續9年登全球樓價最難負擔城市，不吃不喝20.9年才能夠置業。可是隨着大量納米樓的推出，加上發展商為買家提供免壓力測試的高成數按揭，遲買買不起的陰霾驅使了部分市民強行「上車」。香港2019年首季本地生產總值增長僅有0.5%，是2009年第三季以來最差，要是出現經濟危機，債務超負荷市民的財務狀況將會急劇惡化，結果或會導致大量負資產個案湧現令樓市出現崩盤危機。歸根究底，香港樓價持續高企是因為土地供應不足令單位出現短缺。政府於最新一份《長遠房屋策略》調整了房屋供應比例，公屋供應將會增加，但私人樓宇建成量卻同時減少，結果只是一個零和遊戲，短缺問題依舊。熟地逐漸消耗，樓宇供應只會減無增，團結香港基金的研究報告更預測香港房屋供應將會出現斷崖式下跌，粵港澳大灣區人才流動增加會進一步帶動單位需求，房屋問題日益惡化。你能想像花一生的收入換取一個只有100平方呎的單位嗎？倘若不希望落得如此境地，增加土地供應的工作必須盡快落實。事實上，特區政府已經盡力增加可用土地，不但會局部收回粉嶺高爾夫球場，同時也擬對東九龍3個寮屋區重新規劃，可是釋放的土地遠不能滿足市場需求。短中期來說，政府增加建屋用地的方法有限，改劃部分交通較完善的棕地及私人新界農地的難度遠較發展郊野公園邊陲為低，因此比較可取。長遠來說，「明日大嶼」計劃可以為香港帶來1,700公頃新土地，提供最多26萬個住宅單位，讓大嶼山成為副都中心，更能令香港以至大灣區的交通網絡更趨完善，帶動香港經濟發展，可算是最佳的方案。香港現有土地嚴重不足是不爭的事實，覓地發展才能有效抑制樓價升幅。土地專責小組已經提出了多個方案，選用單一方法根本無法解決現有問題，決而不行更只會令問題持續惡化。只有市民和政府攜手合作，同時採納不同覓地方法，香港才有機會走出困局。